



中国国民经济核算
CHINA NATIONAL ECONOMIC ACCOUNTING

中国新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编制与计算方法系列丛书

中国季度国内生产总值 计算方法

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核算司 编著

2.33

中国统计出版社

(京)新登字 041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季度国内生产总值计算方法/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核算司编著。—北京:中国统计出版社,1997.5

ISBN 7-5037-2615-6

I. 中…

II. 国…

III. 国内生产总值, 季度—计算—方法—中国

IV. F222.3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7)第 19533 号

中国统计出版社出版

(北京复外三里河月坛南街 75 号 100826)

新华书店经销

科伦克三莱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5 印张 12 万字

1997 年 5 月第 1 版 1997 年 5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1—3 000 册

*

定价: 18.00 元

(版权所有, 不得翻印)

98
F222.33
53
2

《中国季度国内生产总值计算方法》

编委会

顾问：张 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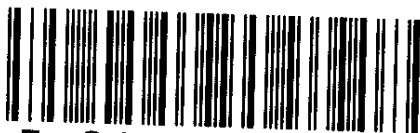
理论与技术指导：刘 洪 翟立功

主 编：李 强

副主编：许宪春 刘丽萍

编写人员(按姓氏笔划为序)：邓卫平 冯定安

刘丽萍 刘慧平



3 0116 4346 1



C

474517

前 言

国民经济核算是以整个国民经济为对象的宏观核算。它源于统计、会计、业务核算,但高于三大核算。国民经济核算体系是对国民经济运行过程及其结果进行全面计算和描述的宏观经济信息系统。国民经济核算体系是观测宏观经济运行与进行管理的“数据库”、“平衡仪”和“晴雨表”。国民经济核算及其指标体系是地区经济与国际经济交往中的“标准语”和“普通话”。

我国的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的建立和发展,走过了漫长而艰难曲折的道路。在国务院的正确领导下,经过几代人的努力,我国已基本建立起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状况的“中国新国民经济核算体系”。回顾其建立与发展的历史过程,大体可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初期的 1952—1984 年。这一阶段采用的是物质产品平衡表体系,即 MPS 体系,是当时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管理体制下的历史产物。它适应了当时社会的经济基础和生产力发展水平的需要,为我国开展大规模的社会主义经济建设,为科学的计划经济管理发挥了重要作用。第二阶段为 1985—1992 年。这一阶段是 MPS 和 SNA 两种核算体系共存阶段。当时采

用两种体系相互并存,两者并用的方式,主要是立足于当时我国国民经济的管理是实行有计划的商品经济这一主导思想。国民经济核算工作既要考虑有计划指令为主导方面所需要的指标体系,又要兼顾有市场调节为辅所需要的数据资料,以适应我国经济体制的发展变化过程,以满足国民经济发展和党政决策部门的需要。另外,国际上还存在着东欧和前苏联等采用MPS体系的国家。可以说,这一阶段的两种体系共存的现象,深深打上了当时社会经济发展水平和受经济理论发展制约的烙印,有着特殊的历史背景。在这一阶段,我国统计工作者与经济、理论工作者、教育工作者密切合作,研制出了具有中国特色的、能够把两种国民核算体系相互转换的《中国国民经济核算体系(试行方案)1992年》,并付诸实施,较好地解决了从计划经济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转换时期的核算问题。在这一阶段,国家统计局不仅发布以MPS体系“国民收入”为挂帅指标的系列核算数据,同时发布以SNA体系“国内生产总值”为挂帅指标的系列核算数据,并且成功地解决了历史国民核算资料的相互转换问题。第三阶段为1993年至今。这一阶段是取消MPS体系,采用SNA基本核算框架、核算原则与方法,并结合中国的实际建立我国新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的时期,也可称之为与国际接轨时期。党的十四大根据改革开放实践发展的要求和邓小平同志关于社会主义也可以搞市场经济的思想,确定了建设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改革目标,实现了社会主义经济理论的重大突破,为在国民经济核算方面扫清了理论上的障碍。从国际环境看,以前实行MPS的前苏联、东欧国家也已陆续放弃了这个体系,而采用SNA。MPS的国际比较性与通用性已日趋消失。我国的国民核算工作实践也表明,由于经济体制的

变革,MPS体系在反映国民经济发展变化方面的缺陷越来越明显,而中国宏观经济分析和管理工作已经改变了应用MPS指标的习惯,逐步适应了应用SNA有关指标分析和处理经济问题。在这一阶段,为了适应我国改革开放新形势发展及宏观经济管理的需要,中国新国民经济核算体系以联合国1968年SNA和1993年SNA为基础,并结合中国的具体情况,开始向SNA的全面过渡和转化,设计并编制了国内生产总值及其使用表、投入产出表、资金流量表、资产负债表、国际收支平衡表和一套国民经济循环帐户,同时取消了MPS的国民收入等有关指标。从以上三个阶段的进程可以看出,我国的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的改革和发展是随着我国的经济体制的变化而循序渐进变化的。特别是第二阶段过渡的成功,为第三阶段工作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我国新国民核算体系初步框架一建立,就显示出了它的巨大作用。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一是为宏观经济决策和调控提供了重要依据,提出了好的建议。如我国国民经济运行的主要指标、财政预算、信贷、货币发行计划的制定,主要是以国民经济核算体系提供的数据来制定的;再如1990年初,面对市场疲软、停产、半停产增多、财政困难等状况,根据国民核算体系作出的定量分析,建议适时调整操作力度,追加400亿投资,保持国民经济的适度增长,被国务院所采纳,取得了重大的经济和社会效益;又如根据国民核算体系的有关指标,对国家关于统配煤炭、民用煤、邮资、食用油、粮食调价的方案进行了测算,提出了建议,引起了国务院的高度重视,其中有不少建议被采纳。二是为提高宏观统计数据质量,扼制统计数据弄虚作假方面提供了有力的工具。当前,由于经济利益格局多元化的影响,统计基础被削弱,人为因

素干扰加剧,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统计数据的质量。但是,由于新国民经济核算体系是以国民经济整体作为观察对象,通过一整套相互联系、逻辑严密的核算表,对社会再生产各个环节进行跟踪、描述和监督的宏观经济信息系统,通过它可以发现数据的矛盾,经过综合平衡,可以把数据统一协调起来,成为一个有机的整体,从而大大提高宏观数据质量。近几年,我们就利用国民核算体系这个武器,对宏观数据质量进行评估、检查和平衡分析。可以说,针对当前社会上的虚报、瞒报、数据不实的问题,我们做了大量的工作,这些都得力于国民经济核算体系。比如说,我们利用国民经济核算体系中生产与使用平衡的原理、总量和结构之间的平衡关系、全面报表与抽样放大推算之间的关系、实物与资金之间的平衡关系,对国民经济主要数据进行评估和检查,然后才能公布,从技术上进行把关,对防止弄虚作假起到了一定的扼制作用。第三是为我国对外交往,进行国际比较提供了标准。由于世界上绝大多数国家,特别是与我国经济交往比较多的国家,都采用的是联合国推荐的新 SNA 体系,因此,外国了解中国,在我国投资,与我贸易都首先要了解我国的国民经济核算体系;中国了解世界,要对外开放,要观察我国经济在世界经济中所处的位置,也需要国民经济核算体系。

我国的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的发展,从无到有,从小到大,从粗到细,逐步开始完备。随着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系的逐步确立,国民经济的发展及其内部联系日趋复杂,社会和公众迫切需要了解中国及其世界的国民经济核算体系,而国民经济核算体系从理论、设计、资料来源、计算方法等都是一个非常复杂的过程,为此,作为参与组织、研究、起草和实施新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的国家统

计局国民经济核算司,负责编写了“中国新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编制与计算方法系列丛书”。该丛书按照新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的主要组成部分,共分为七册,即《中国年度国内生产总值计算方法》、《中国季度国内生产总值计算方法》、《中国投入产出表(延长表)编制方法》、《中国资金流量表编制方法》、《中国国际收支平衡表编制方法》、《中国资产负债表编制方法》和《中国国民经济循环帐户编制方法》。该丛书理论联系实际,偏重于操作,明白无误地告诉广大读者,国家的宏观经济数据是怎样“生产”出来的。可作为广大实际经济工作者、理论研究者和教学工作者的参考书和教科书。

作为系列丛书之二的《中国季度国内生产总值计算方法》,是在总结了1992年以来我国开展季度国内生产总值计算工作的经验基础上,吸收了一些地区季度核算方法和国外核算方法撰写而成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需要宏观调控,而宏观调控必须适应市场经济的飞速变化而运用适时调节的手段。季度国内生产总值就是为了及时观测国民经济运行状况而建立的一项重要统计指标。该书对季度国内生产总值的核算理论、核算原则、核算方法以及实际操作技术给予了详细的介绍。

本丛书是长期以来广大国民核算工作者理论研究和实践的结晶,同时由于时代和作者水平的限制,本丛书中还存在着不少的问题,敬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我们有理由相信,随着中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逐步完善和生产力的极大发展,我国会有一个更加成熟、全面、科学实用并与国际接轨的国民经济核算体系。

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核算司司长 李强

1997年4月28日於北京

目 录

第一章 季度国内生产总值核算概述	(1)
第一节 季度国内生产总值核算的基本原则	(2)
第二节 季度国内生产总值核算的基本方法	(10)
第三节 季度国内生产总值核算的意义及应用	(19)
第二章 我国季度国内生产总值的计算方法和资料来源	
来源	(24)
第一节 季度国内生产总值的计算方法	(24)
第二节 各行业增加值的核算范围、计算方法和资料来源	(26)
第三节 季度与年度国内生产总值的衔接	(43)
第四节 季度国内生产总值报表的基本表式及指标解释	(46)
第五节 地区季度国内生产总值报表计算机通信的文件格式说明	(49)
第三章 特殊问题的处理及有待进一步解决的问题	(54)
第一节 季度核算对一些特殊问题的处理	(54)

第二节 有待进一步解决的问题	(58)
----------------------	--------

第四章 国际上季度国民经济核算的方法	(60)
--------------------------	--------

第一节 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成员国的季度国民 经济核算	(60)
-------------------------------------	--------

第二节 X11ARIMA 季节调整方法	(124)
---------------------------	---------

第一章

季度国内生产总值核算概述

国内生产总值是全面反映一个国家或地区国民经济规模的主要综合指标,它是采用货币的形式对经济活动中的生产成果及其使用进行全面系统的衡量。国内生产总值的核算最早可追溯到 17 世纪英国的威廉·配第关于国民收入的估算,随着经济的发展及政府对经济管理职能的加强,国民收入核算自 20 世纪以来在西方国家得到了进一步的发展。1953 年,联合国在此基础上,制定了适用于市场经济国家的国民经济核算体系 (SNA),并于 1968 年和 1993 年对其进行了两次重新修订。目前世界上几乎所有的国家都以 SNA 中的核算原则和主要框架为基础编制本国的国民帐户,并以 SNA 中的主要指标国内生产总值作为衡量经济发展、反映经济规模和进行国际比较的综合指标。我国于 1985 年开始采用国内生产总值作为制定经济发展战略目标的主要指标,进行国内生产总值的年度核算。1992 年根据国务院的要求在全国和各省、市、自治区开展了季度国内生产总值的试算。季度国内生产总值与年度国内生产总值之间既有紧密联系也有不同之处,从国内生产总值的基本核算原则来看,季度与年度有共同之处,但是由于季度核算的核算

时间短,所需的基础资料不足,因此季度国内生产总值的核算方法在某些方面又与年度有所不同。

第一节 季度国内生产总值核算的基本原则

一、季度国内生产总值的核算主体

季度国内生产总值以我国所有常住单位构成的经济总体作为核算主体。常住单位是指在我国的经济领土内具有经济利益中心的单位。我国的经济领土由我国政府控制的地理领土组成,它包括我国大陆的领地、领海、领空和位于国际水域,但我国具有捕捞和海底开采管辖权的大陆架;它还包括我国在国外的所谓领土“飞地”,即位于其他国家,但为我国政府所拥有或租借、用于外交等目的、通过正式协议、具有明确边界的地域,如我国驻外使馆、领馆用地;不包括我国地理边界内的“飞地”,即位于我国地理领土范围内,但为外国政府所拥有或租借、用于外交等目的、通过正式协议、具有明确边界的地域,如外国驻华使馆、领馆用地及国际组织用地。一个经济单位(包括住户)符合常住单位的条件是指这个经济单位在一个国家的经济领土上具有经济利益中心,也就是说这个经济单位(包括住户)在一个国家的经济领土范围内拥有一定的活动场所(厂房或住宅),从事一定规模的经济活动,并持续经营或居住一年以上。

我国的常住单位一般是指经济活动全部发生在我国经济领土范围之内的企业和事业单位。如果一个企业虽然它的经济活动并非全部发生在我国的经济领土内,但是它在我国经济领土内建立了一个子企业,该子企业在我国从事一年以上的生产经营活动,则认为该子企业是

我国的一个常住单位。一个住户,如果它在我国的经济领土内拥有住房,该住房为它的主要场所,则认为是我国的常住单位。一个政府单位是它行使管辖权的经济领土内的常住单位,中央政府组成单位包括位于国外的使馆、领馆等均为我国的常住单位。同样如果我国的一个企业和事业单位在国外的经济领土建立了一个具有经济利益中心的子企业或办事机构,那么这个子企业或办事机构是其所属的经济领土内的常住单位,是我国的非常住单位。对于一个住户来说也同样如此。

二、季度国内生产总值的核算范围

1993 年 SNA 的生产范围包括如下生产活动: (1) 所有提供或准备提供给其他单位的货物和服务的生产; (2) 生产者用于自身最终消费或资本形成的所有货物的自给性生产; (3) 自有住房服务和付酬家庭雇员提供的家庭或个人服务的自给性生产。季度国内生产总值的核算所包括的生产范围指以上的 (1)、(2) 和 (3) 的全部, 即所有的货物的生产, 而不论生产的目的是对外提供还是自我使用; 服务的生产则主要是指对外提供的部分, 自给性服务的生产仅指自有住房服务和有酬家庭服务, 无酬的自我家庭服务则不包括在生产范围之内。

生产范围中涉及的货物和服务具有以下的特点: 货物是存在需求并能够确定所有权的有形实体。货物的所有权并不是固定不变的, 它能够在不同的经济单位之间进行转移, 货物的生产过程与其在市场上的交易过程是完全独立的两种不同活动, 货物生产出来以后, 有些可能被买卖多次, 另一些可能从来不进行交换。货物显著的经济特征是其生产可以与随后的销售或再销售相分离。服务是所有权无法确定、不能独立存在的无形产品, 它是

为特定对象而生产的,其突出的特点是,它不能脱离生产过程单独地进行交易,服务的生产之时就是向消费者或用户交付使用之时。

生产的范围决定了分配的范围,季度国内生产总值的分配范围包括生产范围内所有生产活动创造的新增价值在参与生产过程的要素之间的分配(劳动者报酬、财产收入)和因从事生产活动向政府作出的无偿支付及从政府得到的无偿收入(生产税和生产补贴),这种分配是初次分配,它既包括现金分配也包括实物分配。

同样,生产的范围确定了消费的范围。季度国内生产总值的消费范围指用于最终消费的由生产活动创造的货物和服务,这些货物和服务指生产范围中所包括的(1)、(2)和(3)的全部,但不包括无酬的家庭服务。

季度国内生产总值的资产范围是指由生产过程创造出来的固定资产,如机器设备、房屋及其他建筑物。对于那些不是经过生产过程创造出来的自然产生的资产,如矿藏、原始森林等,尽管也属于资产的范围,但是它不包括在按支出法计算的国内生产总值中的固定资本形成里。

三、季度国内生产总值核算中的基本分类

(一)核算主体的分类

季度国内生产总值的核算主体是常住单位,在核算过程中,为了便于收集资料和计算的方便,也为了进行经济分析,一般将常住机构单位按某种特征进行分类。目前联合国推荐的关于核算主体的分类有两种,一种是按机构部门分类,一种是按产业部门分类。

1.按机构部门分类

按机构部门分类是根据机构单位的不同属性将他们

划分为不同的机构部门。机构单位是指有权拥有资产和承担负债,能够独立地从事经济活动和与其他实体进行交易的经济实体。机构单位具有以下基本特点:

(1)有权独立拥有货物和资产,因此能够与其他机构单位交换货物或资产的所有权;

(2)能够作出直接负有法律责任的经济决定和从事相应的经济活动;

(3)能以自己的名义承担负债,承担其他义务或未来的承诺,并能签订契约;

(4)具有或者如果需要的话能够编制出包括资产负债帐户在内的一套在经济上和法律上有意义的完整的帐户。

我国具备机构单位条件的单位基本上有两类,一类是住户,一类是得到法律或社会承认的独立于其所有者的法律和社会实体。后者就是国家统计局《关于划分基本单位的规定(草案)》中所确定的法人单位。

所有的常住机构单位可以划分为四个机构部门:非金融企业部门、金融机构部门、住户部门和政府部门。

非金融企业部门由不从事金融媒介活动的所有常住法人企业组成,包括各种所有制形式的工商企业、农业企业、建筑企业、运输邮电企业及其他不从事金融媒介活动的服务企业,但不包括不具备法人资格的企业和个体经济。

金融机构部门由从事金融媒介活动的所有常住法人企业组成,包括中国人民银行、各专业银行、信用社、保险公司和信托投资机构等。

政府部门由各种类型的具备法人资格的常住行政单位和非企业化管理的事业单位组成,其中包括军事单位,也包括行政事业单位附属的不具备法人资格的企

业,但不包括行政事业单位附属的法人企业,这类企业划入企业部门。

住户部门由所有常住居民住户组成,其中包括为住户所有的个体经济。

以上的四个机构部门还可以根据需求和可能再做进一步的细分。

所有的非常住机构单位在一起组成一个机构部门,称为国外部门。

2. 按产业部门分类

产业部门分类是按照主产品同质性的原则对基层单位进行的部门分类,所谓基层单位是指在一个地点,从事一种或主要从事一种类型生产活动并具有收入和支出会计核算资料的生产单位。基层单位是为生产核算而设立的,其目的在于比较准确地反映各种类型产业活动的生产规模、结构等。可见基层单位应具备三个条件:(1)地点的唯一性,(2)生产活动的单一性,(3)具有收入和支出的会计核算资料。我国目前国民经济核算中把所有的常住基层单位划分为十六个产业部门,即农业,工业,建筑业,农林牧渔服务业,地质勘探、水利管理业,交通运输和仓储业,邮电通讯业,批发和零售贸易、餐饮业,金融保险业,房地产业,社会服务业,卫生、体育和社会福利事业,教育、文艺和广播电影电视事业,科学研究和综合技术服务事业,国家政党机关、社会团体和其他行业。同时,对这些部门还进行了三次产业划分,农业为第一产业,工业和建筑业为第二产业,其余的产业为第三产业。目前的季度国内生产总值是按产业部门划分的,是在以上十六个产业部门的基础上归并为八个产业部门,他们是农业,工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电业,批发零售贸易和餐饮业,金融保险业,房地产业和其他服务业。

这八个产业部门中的前七个部门与前面提到的十六个产业部门的行业分类一致,不同的是第八个部门其他服务业等于除以上所提到的七个产业部门以外的所有行业,包括社会服务业,卫生、体育和社会福利事业,教育、文艺和广播电影电视事业,科学研究和综合技术服务事业,国家政党机关、社会团体和其他行业。季度国内生产总值核算中的三次产业的划分为,农业第一产业,工业和建筑业第二产业,其余的五个产业部门为第三产业。

(二)基本流量的分类

1.最终消费分类

最终消费分为居民消费和政府消费。居民消费指常住居民在国内和国外的全部消费品的服务支出。它除了直接以货币形式购买的货物和服务的消费支出外,还包括以其他方式获得的货物和服务的消费,即所谓虚拟消费支出。居民虚拟消费支出包括如下几种类型:(1)单位以实物报酬的形式提供给劳动者的货物和服务;(2)住户生产并由住户消费了的货物和服务,其中的服务仅指住户的自有住房服务;(3)金融机构提供的金融媒介服务;(4)保险公司提供的保险服务。政府消费指政府部门为全社会提供的公共服务的消费支出和免费或以较低的价格向居民住户提供的货物和服务的净支出。前者等于政府服务的产出价值减去政府单位所获得的经营收入的价值,政府服务的产出价值等于它的经常性支出加上固定资产折旧;后者等于政府部门向居民住户提供的货物和服务的市场价值减去其向居民住户收取的价值。

2.资本形成分类

资本形成分为固定资本形成和存货增加。固定资本形成指常住机构单位在核算期内通过购买、实物资本转移或自己生产所形成的所有固定资产的价值。存货增加